反贪腐政策声明
中国巨石致力于在本公司价值链的各个环节杜绝腐败现象，以便各级
员工和供应商提高反腐败意识，确保作出符合职业道德的行为，以公
平正直的态度尽职履责。
此准则适用于本公司及所有所属公司的所有员工，包括全职、兼职、
外包员工，以及与本公司及所有所属公司存在商业往来的利益相关方。
1、贿赂、交际及利益
公司严格禁止贿赂行为，不容许任何员工行贿、索贿或接贿，包括向
客户、供应商、立法和/或执法单位或其他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人员索
取或提供任何利益；或充当第三方中介以提供、索取或接受任何利益。
任何人，无论是否得到上级领导许可，利用职权索取或接受任何形式
的利益，均违反本准则。
1.1 提供利益：在任何情况下，员工都不得向任何个人或机构提供贿
赂或不正当利益，以谋取个人私利或公司利益。
1.2 索取利益：员工不得直接、间接或以任何形式，向与公司业务有
关的任何机构或个人索取任何利益。
1.3 接受利益：如果员工接受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公司业务有关的利益，
会妨碍其客观判断与处理相关业务，诱使其违反或损害公司利益、导
致触犯法律法规和上市地要求，引发偏袒或不当行为的投诉，和/或

使员工感到有需要在业务上向馈赠人做出回报的，则员工不得接受该
利益。
1.4 禁止一切与疏通费有关的行为。
1.4

2.2 利益冲突申报
员工应避免实际的或可预计的个人与公司利益冲突，或影响其在履行
职务时的判断。对所有实际或可预计的利益冲突，员工应须及时申报。
2.2.1 如员工意识到存在或可能存在与公司的利益冲突，必须立刻以
书面形式向其部门主管如实申报。
2.2.2 如员工未能遵守以上要求，可导致严厉的纪律处分，包括降职、
辞退等。
3 内幕交易
3.1 若员工有任何关于公司或与公司有业务来往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
的重要信息和/或对股价敏感的非公开数据，员工不应该在这些数据
公开前，购买或出售任何公司或这些上市公司的证券，或将相关信息
向他人披露。
3.2 员工应遵守所有有关内部交易的法律条例。任何员工参与内部交
易，将会按照公司有关制度予以处罚，乃至开除。同时，公司也将向
有关执法机关举报。
4 反洗钱
洗钱是利用其他合法的商业交易来隐藏非法获得的资金来源,通常涉
及现金或汇票形式的付款。可疑活动包括：大额现金交易以及不愿提

供可核实信息。我们遵守适用的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。我们不容忍、
不支持洗钱行为或为其提供便利。
所有员工应：
4.1 注意付款方式的合规性。
4.2 如果对付款有顾虑，需要向您的上级领导汇报。
4.3 如果交易可疑，即使没有继续交易，也应向法律合规部报告这一
事项。
5 反不当竞争
在自由市场体系中，竞争驱动效率和创新。但违反保护竞争的法律可
能会受到包括巨额罚款、监禁、名誉受损和被排除在政府合同之外的
处罚。我们致力于在任何经营场所遵守反不当竞争/反垄断相关法律
法规，维护市场的公平秩序。
所有员工应：
5.1 在与竞争对手发生互动时，请始终参考本准则。
5.2 每当出现反不当竞争/反垄断问题时，应寻求法律合规部的指导。
5.3 充分利用公共信息和竞争环境开展竞争活动。
5.4 谨记违法违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是被允许的。

员工在处理与供应商的关系时，应始终保持公正性，不应试图施加影
响以获得对某个特定供应商的“特别对待”，这样会危害竞争性选拔
程序。员工不能从供应商和目标供应商接受或索取个人利益，以防损
害对供应商产品和价格评估的公正性。员工也应该对供应商或潜在供
应商提交给公司的定价或产品信息保守秘密。采购协议应该得到适当

捐赠和赞助可能被用来掩盖不正当的利益，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腐败
行为。当公职人员与受益于捐赠和赞助的活动有直接或间接联系时，
这种风险将更为显著。因此，本公司所有捐赠和赞助都必须经过相应
的审批程序，且审批程序的严格程度应随捐款价值的增加而增加，尤
其是捐赠和赞助的潜在受益人是公职人员或与本公司客户、政府、政
治人物有联系的情况下。
9 对供应商的要求
本公司推行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的阳光采购模式，通过提升公开招
标比例，扩大寻价范围，不断提升采购透明度。本公司各部门和所属
公司在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时，应向合作相关方发送廉洁告知函或签署
廉洁承诺书、廉洁合同，包括关于禁止合作方向本公司工作人员及其
亲属、特定关系人提供各类好处、便利的条款。同时，廉洁从业作为
一票否决制，供应商如发生违背事项将不得参与招投标并将被纳入黑
名单。